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任一时点最高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额度的资金池业务，业务开展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金池业务基本情况

（一）业务概况

资金池业务是指公司及子公司与合作银行签订资金池服务协议，建立用于资金集中管理的账户架构，实施资金统一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作银行根据公司实际需求，为公司提供资金归集下拨、资金调剂、资金清算和内部计价等服务，同时也提供方案设计、系统接入、服务支持等现金管理整体服务。

鉴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开通资金池业务，计划于公司设立归集账户，将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进行归集，由公司实施资金统一管理。

（二）合作银行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金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将根据公司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关系、业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三）业务期限

本次资金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资金池业务终止之日止。实际开展期限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四）资金池成员

公司及子公司均有权参与公司资金池业务，后续公司可依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调整参与该项业务的成员公司及数量。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金池业务的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即期限内任一时点开展资金池业务的最高额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二、开展资金池业务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开通资金池业务，目的是以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为基础，通过资金的集中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控制资金风险，保障资金需求。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效益最大化。

三、资金池业务的风险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银行监管要求开展资金池业务，确保资金划拨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审批程序和决策权限，

将有效防范风险；

2、公司将定期跟踪业务实施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资金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相关事项授权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负责处理资金池业务有关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银行、相关协议的签署、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调整子公司名称及数量、签署未尽事宜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金池业务将进一步实现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资金统一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更好地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发展。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金池业务。

六、备查文件

-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